

論文計畫書(前三章)口試申請流程

申請條件

103 學年度入學起適用:需修完「護理研究」、「進階護理學(一)」、「進階護理學實習(一)」、「專科護理學(一)」、「專科護理學實習(一)」、「生物統計應用與實作」、「護理理論」。

*日期確定後請先預借 E110、E102-1、E102-2 或 E202 場地，舉例:若上午 10 點報告，場地借用時間建議為上午 8:30-中午 12:30，以免影響他人使用權。

場地借用網址：弘光首頁>在校學生>學生資訊系統>總務>場地借用管理作業>系科場地、教室借用-輸入借用日期、場地---新增借用單--場地借用資料填寫完成--新增借用時間-存檔

若有疑問請洽 04-26318652 分機 3030

*論文撰寫須知 <https://reg.hk.edu.tw/%e7%a2%a9%e5%8d%9a%e5%b0%88%e5%8d%80/>



向所辦申請時，需繳交之表單

- ◎與指導教授研究討論紀錄單(1 學期 2 張)
- ◎論文計畫書及指導委員申請書：請學生及指導教授簽名，若校外委員為醫師請檢附教職證書或臨床專科醫師證書，30 天前向所辦提出申請。
- ◎聘函(3 位委員)、公告、通行證，上述檔案請將電子檔檔案 MAIL 至 cherry@hk.edu.tw。
- ◎檢附成績證明。
- ◎校外審查委員若為醫師請檢附臨床專科醫師證書影本(臨床專科醫師資格至少 5 年以上並持續執業者)，若具有教職身分請檢附教育部核發之部定教職證書。
- ◎護理系研究生論文專業領域審核表
- ◎弘光科技大學學位論文專業符合檢核表(表單編號 FM-10420-A48)下載網址：
<https://reg.hk.edu.tw/%e8%a1%a8%e5%96%ae%e4%b8%8b%e8%bc%89/>



報告當天需準備事項

- ◎計畫審查表(3 份)
- ◎審查費收據(校外委員)
- ◎聘函(3 份、請至所辦領取)
- ◎論文發表簽到單
- ◎委員桌牌(3 張)
- ◎海報



報告結束當天需繳交表單至所辦

◎計畫審查表(3 份)

◎審查費收據(校外委員)

◎論文發表簽到單